北京市清华园胶印厂支持文件	文件编号	QYYT-C-01
安全防火管理制度	版本/修改	A/0
	页 次	1/1

- 一、消防器材和设备专人保管,保持完好状态,固定位置,取拿方便;
- 二、全厂干部、职工要坚持训练,做到会使用消防器材,有情况能及时报警;
- 三、坚持防火安全检查,发现隐患及时解决;
- 四、厂区禁止一切烟火,必要用火时(电、气焊)需经厂安全责任人批准,并做好防备工作。定期对各车间各部门防火责任人和义务消防员培训;
- 五、厂内配备的一切消防器材,禁止挪作它用。厂区禁火标志牌要保持完好,位置要明显:
- 六、对防火有功人员给予奖励,对违章人员给予惩罚;
- 七、消火栓不得占压,确保防火通道畅通。
- 一旦发生安全事故火患,按安全防火预案各负其责。